

新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5 年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十一、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新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

明

三、关于新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新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新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新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新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新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5 年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根据《关于印发新疆伊犁州新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新党办〔2019〕36号文件），本单位主要职能有：

1. 承担保障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的责任。
2. 推进住房制度改革。
3. 规范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秩序。
4. 贯彻落实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地方性标准，执行自治区工程建设统一定额、投资估算以及关于工程造价管理的制度和规定，对工程建设标准、定额和工程造价管理方法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5. 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监督管理房地产市场。
6. 监督管理建筑市场，规范各方主体行为。
7. 贯彻执行城市建设的政策、规划并指导实施。
8. 规范和指导村镇建设。
9. 承担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的责任。
10. 综合管理城乡建设抗震减灾工作。
11. 推进建筑节能、城镇减排。
12. 承担城市综合执法相关职能。
13. 承担人防工作相关职责。
14. 完成新源县委、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11 个科室，分别是：环卫处、监察执法大队、住房保障办、安居

办、城建办、招标办、项目办、房产办、园林处、质监站、建管办。

新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编制数 74，实有人数 130 人，其中：在职 70 人，增加 4 人；退休 60 人，增加 3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3,853.2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604.45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6,324.45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1,28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6,248.84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6,248.84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00.00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4.68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43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371.34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21,264.30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21,264.3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548.2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60.29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0,716.03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9,398.85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 入 总 计	35,117.59	支 出 总 计	35,117.59

表 2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专户 （教育收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财政 拨款 结转 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 (补助)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上级一般 公共预 算安排 的转移 支付	政府 性基金 预算	上级政府 性基金安 排的转移 支付	国有本 营 资 经 营 预 算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00.00	2,000.00	2,000.00								
206	04		技术与开发	2,000.00	2,000.00	2,000.00								
206	04	04	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	2,000.00	2,000.00	2,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4.68	134.68	134.68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4.68	134.68	134.68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62	28.62	28.62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25	8.25	8.2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出	97.81	97.81	97.8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43	52.43	52.43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专户 （教育收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 (补助)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上级 一般 公共预 算安排 的转移 支付	政府 性基金 预算	上级 政府性 基金安 排的转 移支付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上级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安排 的转 移支 付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2.43	52.43	52.43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51.96	51.96	51.96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47	0.47	0.4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371.34	9,106.42	2,857.58		6,248.84						11,264.92	
212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55.24	655.24	655.24									
212	01	01	行政运行	655.24	655.24	655.24									
212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0,943.08	995.34	995.34								9,947.74	
212	03	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0,943.08	995.34	995.34								9,947.74	
212	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207.00	1,207.00	1,207.00									
212	05	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207.00	1,207.00	1,207.00									
212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	2,677.84	2,677.84			2,677.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专户 （教育收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财政 拨款 结转 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 (补助)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上级 一般 公共预 算安排 的转移 支付	政府 性基金 预算	上级 政府 性基金 安排的 转移 支付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入安排的支出				84							
212	08	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677.84	677.84			677.84						
212	08	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2,000.00	2,000.00			2,000.00						
212	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700.00	1,700.00			1,700.00						
212	13	01	城市公共设施	1,050.00	1,050.00			1,050.00						
212	13	02	城市环境卫生	650.00	650.00			650.00						
212	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1,600.00	1,600.00			1,600.00						
212	14	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1,600.00	1,600.00			1,600.00						
212	16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71.00	271.00			271.00						
212	16	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71.00	271.00			271.00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专户 （教育收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 (补助)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上级 一般 公共预 算安排 的转移 支付	政府 性基金 预算	上级 政府性 基金安 排的转 移支付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上级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安排 的转 移支 付				
212	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1,317.18										1,317.18	
212	98	01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317.18										1,317.1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60.29	2,559.76	1,279.76	1,280.00							600.53	
221	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086.93	2,486.40	1,206.40	1,280.00							600.53	
221	01	03	棚户区改造	241.83	241.83	241.83									
221	01	04	少数民族地区游牧民定居工程	570.93										570.93	
221	01	05	农村危房改造	29.60										29.60	
221	01	08	老旧小区改造	420.00	420.00		420.00								
221	01	11	配租型住房保障	1,440.81	1,440.81	580.81	860.00								
221	01	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83.76	383.76	383.76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专户 （教育收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 (补助)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上级 一般 公共预 算安排 的转移 支付	政府 性基金 预算	上级 政府性 基金安 排的转 移支付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上级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安排 的转 移支 付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73.36	73.36	73.3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73.36	73.36	73.36									
229			其他支出	9,398.85										9,398.85	
229	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 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9,398.85										9,398.85	
229	04	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 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 支出	9,398.85										9,398.85	
			合 计	35,117.59	13,853.29	6,324.45	1,280.00	6,248.84						21,264.30	

表 3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6			2,000.00		2,000.00
206	04		2,000.00		2,000.00
206	04	04	2,000.00		2,000.00
208			134.68	134.68	
208	05		134.68	134.68	
208	05	01	28.62	28.62	
208	05	02	8.25	8.25	
208	05	05	97.81	97.81	
210			52.43	52.43	
210	11		52.43	52.43	
210	11	01	51.96	51.96	
210	11	03	0.47	0.47	
212			20,371.34	655.24	19,716.10
212	01		655.24	655.24	
212	01	01	655.24	655.24	
212	03		10,943.08		10,943.08
212	03	03	10,943.08		10,943.08
212	05		1,207.00		1,207.00
212	05	01	1,207.00		1,207.00
212	08		2,677.84		2,677.84

科 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12	08	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677.84		677.84
212	08	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2,000.00		2,000.00
212	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700.00		1,700.00
212	13	01	城市公共设施	1,050.00		1,050.00
212	13	02	城市环境卫生	650.00		650.00
212	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1,600.00		1,600.00
212	14	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1,600.00		1,600.00
212	16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71.00		271.00
212	16	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71.00		271.00
212	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1,317.18		1,317.18
212	98	01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317.18		1,317.1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60.29	73.36	3,086.93
221	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086.93		3,086.93
221	01	03	棚户区改造	241.83		241.83
221	01	04	少数民族地区游牧民定居工程	570.93		570.93
221	01	05	农村危房改造	29.60		29.60
221	01	08	老旧小区改造	420.00		420.00
221	01	11	配租型住房保障	1,440.81		1,440.81
221	01	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83.76		383.76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73.36	73.3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73.36	73.36	
229			其他支出	9,398.85		9,398.85
229	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9,398.85		9,398.85

科 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 能 分 类 科 目 名 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29	04	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 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9,398.85		9,398.85
			合 计	35,117.59	915.71	34,201.88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 计	功 能 分 类	合 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13,853.2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7,604.45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6,248.84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00.00	2,00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4.68	134.68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43	52.4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106.42	2,857.58	6,248.84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59.76	2,559.76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 入 总 计	13,853.29	支 出 总 计	13,853.29	7,604.45	6,248.84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6			2,000.00		2,000.00
206	04		2,000.00		2,000.00
206	04	04	2,000.00		2,000.00
208			134.68	134.68	
208	05		134.68	134.68	
208	05	01	28.62	28.62	
208	05	02	8.25	8.25	
208	05	05	97.81	97.81	
210			52.43	52.43	
210	11		52.43	52.43	
210	11	01	51.96	51.96	
210	11	03	0.47	0.47	
212			2,857.58	655.24	2,202.34
212	01		655.24	655.24	
212	01	01	655.24	655.24	
212	03		995.34		995.34
212	03	03	995.34		995.34
212	05		1,207.00		1,207.00
212	05	01	1,207.00		1,207.00
221			2,559.76	73.36	2,486.40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21	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486.40	2,486.40
221	01	03	棚户区改造	241.83	241.83
221	01	08	老旧小区改造	420.00	420.00
221	01	11	配租型住房保障	1,440.81	1,440.81
221	01	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83.76	383.76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73.36	73.3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73.36	73.36
			合 计	7,604.45	915.71 6,688.74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类	款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45.50	845.50	
301	01	基本工资	241.99	241.99	
301	02	津贴补贴	153.75	153.75	
301	03	奖金	154.86	154.86	
301	07	绩效工资	67.72	67.72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7.81	97.81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1.96	51.96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47	0.47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58	3.58	
301	13	住房公积金	73.36	73.3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2.76		32.76
302	01	办公费	5.00		5.00
302	02	印刷费	3.00		3.00
302	06	电费	1.50		1.50
302	07	邮电费	2.00		2.00
302	08	取暖费	7.30		7.30
302	11	差旅费	3.50		3.50
302	28	工会经费	2.58		2.58
302	29	福利费	3.88		3.88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0		4.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7.45	37.45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3	02	退休费	36.87	36.87	
303	05	生活补助	0.58	0.58	
		合 计	915.71	882.95	32.76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00.00								2,000.00		
206	04		技术与开发		2,000.00								2,000.00		
206	04	04	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	《新源县集中供热二热源特许经营协议》补贴	2,000.00								2,0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202.34		1,207.00				995.34				
212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995.34						995.34				
212	03	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新源县城镇基础设施维护	995.34						995.34				
212	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207.00		1,207.00								
212	05	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环卫园林一体化项目	1,207.00		1,207.00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86.40						2,486.40				
221	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486.40						2,486.40				
221	01	03	棚户区改造	新源县城镇基础设施维护	241.83						241.83				
221	01	08	老旧小区改造	2025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老旧小区改造）	420.00						420.00				
221	01	11	配租型住房保障	2025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配租型住房保障）	860.00						860.00				
221	01	11	配租型住房保障	新源县城镇基础设施维护	580.81						580.81				
221	01	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新源县老旧小区配套设施提升改造一期工程（三标段）	383.76						383.76				
				合 计	6,688.74		1,207.00				3,481.74		2,000.0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 经费	公用 经费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248.84			6,248.84
212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677.84			2,677.84
212	08	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677.84			677.84
212	08	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2,000.00			2,000.00
212	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700.00			1,700.00
212	13	01	城市公共设施	1,050.00			1,050.00
212	13	02	城市环境卫生	650.00			650.00
212	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1,600.00			1,600.00
212	14	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1,600.00			1,600.00
212	16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71.00			271.00
212	16	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71.00			271.00
			合 计	6,248.84			6,248.84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 经费	公用 经费	
			合计				

备注：新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4.00	4.00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4.00	4.0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4.00	4.00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单位：新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 经费	公用 经费			人员 经费	公用 经费	
新疆伊犁州新源县恰普河北段标准化城市道路综合完善提升工程	4,705.65	4,705.65			4,705.65				
新源县 2024 年户内燃气设施改造项目	1,317.18	1,317.18			1,317.18				
新疆伊犁州新源县集中供热扩容改造建设项目	3,010.96	3,010.96			3,010.96				
新疆伊犁州新源县供排水改造及中水回用建设项目	5,102.92	5,102.92			5,102.92				
新疆伊犁州新源县城市智慧交通设施及停车场建设项目	1,284.97	1,284.97			1,284.97				
伊犁州新源县 2024 年县城燃气老化更新改造提升建设项目	479.97	479.97			479.97				
2024 年新疆第一批专项	2,467.08	2,467.08			2,467.08				
2024 年城乡抗震安居工程建设民生实事资金预算	570.93	570.93			570.93				
2024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第二批)	29.60	29.60			29.60				
新源县肖尔布拉克西街建设项目	2,295.04	2,295.04			2,295.04				

项 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 经费	公用 经费			人员 经费	公用 经费	
新疆伊犁州新源县恰普河路北段标准化城市道路综合完善提升工程	478.75	478.75			478.75				
合计	21,264.30	21,264.30			21,264.30				

第三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35,117.59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科学技术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其他支出。

二、关于新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收入预算 35,117.59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6,324.45 万元，占 18.01%，比上年预算减少 1,400.31 万元，下降 18.13%，主要原因是本年年初预算未安排 YXZW 资金和房交会资金，相应预算减少。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1,280.00 万元，占 3.64%，比上年预算减少 92.40 万元，下降 6.73%，主要原因是本年减少中央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政府性基金预算 6,248.84 万元，占 17.79%，比上年预

算减少 1,434.90 万元，下降 18.67%，主要原因是本年减少新源县供水主管网改造一期工程施工、伊犁州新源县老旧小区外配套基础设施提升改造一期工程、新源县中部片区乡镇供水扩容改造项目、燃气老化更新改造建设等项目。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单位资金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预算减少 4,760.0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减少援疆资金新源县中部片区乡镇供水扩容改造项目资金安排。

财政拨款结转 21,264.30 万元，占 60.55%，比上年预算增加 20,615.05 万元，增长 3,175.21%，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恰普河路北段标准化城市道路综合完善提升工程、新源县肖尔布拉克西街建设项目、伊犁州新源县 2024 年户内燃气设施改造项目（EPC）、2024 年第一批专项资金等项目结转资金。

三、关于新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支出预算 35,117.59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915.71 万元，占 2.61%，比上年预算增加 142.79 万元，增长 18.47%，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增加，人员工资调增，人员经费增加，导致较上年预算数增加。

项目支出 34,201.88 万元，占 97.39%，比上年预算增加 12,784.65 万元，增长 59.69%，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新源县肖尔布拉克西街建设项目、新源县 2024 年户内燃气设施改造项目、新疆伊犁州新源县集中供热扩容改造建设项目、新疆伊犁州新源县恰普河路北段标准化城市道路综合完善提升工程、新疆伊犁州新源县城市智慧交通设施及停车场建设项目等项目。

四、关于新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3,853.29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604.4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6,248.84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科学技术支出 2,000.00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企业热力补贴。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4.68 万元，主要用于养老保险支出、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缴费支出、退休人员经费。卫生健康支出 52.43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职工医疗保险缴费支出。城乡社区支出 2,857.58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旧城区基础设施建设和环卫园林一体化项目、人员工资及经费项目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2,559.76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和 2025 年部分中央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包括：城乡社区支出 6,248.84 万

元,主要用于支付旧城区改造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城市和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自收自支人员工资及经费项目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主要用于我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五、关于新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7,604.4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15.7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42.79 万元,增长 18.47%。主要原因是:1.在职人员工资基数上调,社保、住房公积金等人员经费相应增加;2.本年度在职人员增加,相应预算增加。

项目支出 6,688.7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635.50 万元,下降 19.65%。主要原因是:本年未安排 YXZW 资金和房交会资金预算,相应预算减少。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 1、科学技术支出(类)2,000.00 万元,占 26.30%。
-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34.68 万元,占 1.77%。
- 3、卫生健康支出(类)52.43 万元,占 0.69%。
- 4、城乡社区支出(类)2,857.58 万元,占 37.58%。
- 5、住房保障支出(类)2,559.76 万元,占 33.66%。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科学技术支出（类）技术与开发（款）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项）：2025 年预算数为 2,00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000.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增加企业热力补贴。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5 年预算数为 28.6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8.62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功能科目调整，行政退休人员经费使用此科目单独列支，导致预算数较上年增加。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5 年预算数为 8.2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8.25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功能科目调整，事业退休人员经费使用此科目单独列支，导致预算数较上年增加。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97.8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2.64 万元,增长 30.12%，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增加，工资基数调增，养老保险缴费增加。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5 年预算数为 51.9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1 万元,增长 0.02%，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增加，工资基数调增，医疗保险缴费预算增加。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

医疗补助（项）：2025年预算数为0.47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82万元，下降79.48%，主要原因是：医疗保险政策改革，退休人员不缴纳医疗，相应预算支出减少。

7.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5年预算数为655.2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72.33万元，增长12.41%，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工资基数调增，相应工资预算增加。

8.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87.90万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减少房交会补贴资金预算。

9.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项）：2025年预算数为995.3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845.34万元，增长563.56%，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预算。

10.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4,537.02万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减少城市建设17个项目，相应预算减少。

11.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2025年预算数为1,207.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651.89万元，下降35.07%，主要原因是：因项目资金较大，年初预算未一次性安排全年市政工程项目资金，相应预算减少。

12.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18.03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减少援疆民警周转房设备购置、新城区换热站设施维修费项目。

13.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棚户区改造（项）：2025 年预算数为 241.8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41.83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新源县城镇基础设施维修维护资金。

14.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农村危房改造（项）：2025 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44.4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未安排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15.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老旧小区改造（项）：2025 年预算数为 42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20.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 2025 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老旧小区改造）项目资金。

16.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保障性租赁住房（项）：2025 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328.0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未安排保障性租赁住房建设项目。

17.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配租型住房保障（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440.8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440.81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

本年新增 2025 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配租型住房保障）项目资金预算。

18.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383.7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83.76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新源县老旧小区配套设施提升改造一期工程（三标段）。

1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 年预算数为 73.3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2.76 万元，增长 21.06%，主要原因是：工资基数调增，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增加。

六、关于新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915.7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882.9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 32.7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七、关于新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

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1、项目名称：《新源县集中供热二热源特许经营协议》
补贴

设立的政策依据：完全不予公开

预算安排规模：2,00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分配情况：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执行时间：完全不予公开

2、项目名称：新源县城镇基础设施维修维护

设立的政策依据：完全不予公开

预算安排规模：995.34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分配情况：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执行时间：完全不予公开

3、项目名称：环卫园林一体化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新源财预〔2025〕3号关于下达环卫
园林一体化项目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207.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分配情况：人员劳务费 400 万元，环卫车辆管护加
油支出 500 万元、环卫设备工具购置 307 万元，共计 1,207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25 日

4、项目名称：新源县城镇基础设施维修维护

设立的政策依据：完全不予公开

预算安排规模：241.83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分配情况：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执行时间：完全不予公开

5、项目名称：2025 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老旧小区改造）

设立的政策依据：伊州财综〔2024〕30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42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分配情况：420.00 万元全部用于 2025 年度县城内

6 个老旧小区外立面改造基础设施建设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25 日

6、项目名称：2025 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配租型住房保障）

设立的政策依据：伊州财综〔2024〕30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86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 2025 年新源县那拉提镇保障性租赁住房供排水供热管网铺设 240 万元、景观绿化 80 万元、小区内道路建设工程款 260 万元、强弱电铺设 280 万元，共计 86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25 日

7、项目名称：新源县城镇基础设施维修维护

设立的政策依据：完全不予公开

预算安排规模：580.81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分配情况：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执行时间：完全不予公开

8、项目名称：新源县老旧小区配套设施提升改造一期工程（三标段）

设立的政策依据：完全不予公开

预算安排规模：383.76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分配情况：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执行时间：完全不予公开

八、关于新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6,248.84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减少 1,434.90 万元，

下降 18.67%。主要原因是本年减少新源县基础设施维修维护项目、新源县县城内城市基础设施维修维护资金预算。其中：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支出 677.84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减少 3,705.90 万元，下降 84.54%。主要原因是本年征地和拆迁补偿预算较上年度减少。

2.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支出 2,000.00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 1,000.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资金预算。

3.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公共设施（项）支出 1,050.00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 515.00 万元，增长 96.26%。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城市公共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资金预算。

4.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城市环境卫生（项）支出 650.00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减少 15.00 万元，下降 2.26%。主要原因是本年减少城乡社区环境提升建设项目资金预算。

5. 城乡社区支出（类）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款）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项）支出 1,600.00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 500.00 万元，增长 45.45%。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纳入污水处理补贴资金。

6. 城乡社区支出（类）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支出 271.00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 271.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新源县旧城改造项目。

九、关于新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新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4.0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4.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减少 1.00 万元，下降 2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与 2025 年均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与 2025 年均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务用车运行费预算与上年一致，无变化；公务接待费减少 1.0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

规定要求节约开支，无公务接待支出。

十一、关于新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新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 21,264.30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 21,264.30 万元，非财政拨款 0.00 万元，其中：

1. 新疆伊犁州新源县恰普河路北段标准化城市道路综合完善提升工程 4,705.65 万元，主要用于：新源县恰普河路北段标准化城市道路综合完善提升工程一标段（EPC）新建沥青混凝土机动车道，沥青混凝土非机动车道，新建人行道路面及其他工程等；新源县恰普河路北段标准化城市道路综合完善提升工程二标段，新建混凝土路面停车位，沥青混凝土停车场。

2. 新源县 2024 年户内燃气设施改造项目 1,317.18 万元，主要用于：新源县 2024 年户内燃气设施改造项目，更换户内燃气表、更换户内电气不锈钢波纹管、更换户内燃气镀锌钢管、更换表前阀、安装燃气泄漏安全报警器、安装户内燃气自闭阀、迁移调压箱、新建埋地中压管、新建埋地低压管、更换围楼管。

3. 新疆伊犁州新源县集中供热扩容改造建设项目 3,010.96 万元，主要用于：新源县集中供热扩容改造建设项目 5 个标段工程项目，北京格尔路至铁新路一次管网，六中游园至糖厂桥头一次管网、新建御林小区换热站、西客运站

换热站设备安装及配套附属设施建设老旧管网维修、新建换热站设备安装及配套附属设施、恰普河路至兴业街一网管道、对老换热站进行改造及配套附属设施、老旧管网维修。

4. 新疆伊犁州新源县供排水改造及中水回用建设项目 5,102.92 万元，主要用于：新源县供排水改造及中水回用建设项目一、二标段给水、三标段新建排水管线、四标段中水、五标段生活污水处理厂设备更新。

5. 新疆伊犁州新源县城市智慧交通设施及停车场建设项目 1,284.97 万元，主要用于：新源县城市智慧交通设施及停车场建设项目一标段新建充电桩，换电站一座及配套附属设施、二标段新建公交站台、新建停车场、停车位。

6. 伊犁州新源县 2024 年县城燃气老化更新改造提升建设项目 479.97 万元，主要用于：改造市政中压天然气管道、改造县城小区内低压天然气围楼架空管道、改造 PE 阀井，购置安装智能安全监测装置，更换调压箱，购置安装压力监测仪表、购置安装成品混凝土警示桩。

7. 2024 年新疆第一批专项 2,467.08 万元，主要用于：市政公用车设备采购，2024 年老旧一网提升改造项目款、新源县 2024 年集中供热提升改造项目款、新源县城市公共供水管网漏损控制、新源县县城老旧换热站自控系统更新改造项目、新源县棚户区安置房中汇小区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外配套）工程等项目。

8. 2024 年城乡抗震安居工程建设民生实事资金预算

570.93 万元，主要用于：地震重点危险区城镇住宅抗震安全排查鉴定工作。

9. 2024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第二批)

29.60 万元，主要用于：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建设工程。

10. 新源县肖尔布拉克西街建设项目 2,295.04 万元，主要用于：新源县肖尔布拉克西街建设项目一标段道路工程(主车道部分)、过路管、交通设施、拆除现有路面、拆除电杆及变压器；二人行道工程、非机动车道工程、道路照明、绿化、路缘石、给水工程、排水工程、道路电力通信工程。

11. 新疆伊犁州新源县恰普河路北段标准化城市道路综合完善提升工程 478.75 万元，主要用于：新源县恰普河路北段标准化城市道路综合完善提升工程一标段(EPC)新建沥青混凝土机动车道，沥青混凝土非机动车道，新建人行道路面及其他工程等；新源县恰普河路北段标准化城市道路综合完善提升工程二标段，新建混凝土路面停车位，沥青混凝土停车场。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新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32.7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55 万元，增长 12.1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在职人员较上年增加，办公费等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增加。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新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政府采购预算 1,683.7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480.7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203.03 万元。

2025 年，新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683.78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683.78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底，新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5,370.00 平方米，价值 789.75 万元。
2. 车辆 30 辆，价值 1,207.42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他车辆 30 辆，价值 1,207.42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99.69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3,529.94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2025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5 年，本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35,117.59 万元；当年预算安排项目共 14 个，

其中：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12,937.58 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0.0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单位名称（盖章）		新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联系人		安樱珠		联系电话：	15299200006
年度绩效目标		围绕县委、县政府确定的“城市基础设施巩固年”工作目标，坚持稳增长、惠民生、防风险、促转型，全力办好民生实事，努力保障住房安全，持续改善人居环境，不断提高法治水平。积极打造具有新疆特色、现代气息、时代风貌的现代化城市稳步推进市政设施安全改造一期、户内燃气设施改造和农工路路面改造；高标准改造老旧小区 23 个，完成燃气入户 1200 户。积极推动那拉提镇县域副中心建设，新建那拉提镇保障性租赁住房 350 套；在塔勒德镇新建日处理量 200 吨垃圾填埋场一座，在坎苏镇阔克托别村新建垃圾填埋场一座；适时举办以城带乡，城乡互动房地产交易会 2 次，坚定房地产业发展信心，为广大居民构筑更美好的居住环境。			
年度预算（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 （万元）	上级安排	6144.77	
			本级安排	28972.82	
		其他资金 （万元）	其他	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新建那拉提镇保障性租赁住房套数	>=350 套	新源县 2025 年政府工作报告	20
		完成燃气入户户数	<=1200 户	新源县 2025 年政府工作报告	20
		高标准改造老旧小区个数	<=23 个	新源县 2025 年政府工作报告	20
		城乡互动房地产交易会场次	<=2 场次	新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工作报告	15
履职效能	质量指标	50 岁以下干部全员考取执法证率	>=80%	新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工作报告	1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名称		2025 年源益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运营费及补贴资金			项目负责人		李志刚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600	其中：财政拨款	16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 1：保障污水处理厂运营经费，提高预算完整性。 目标 2：支持城区居民生活污水处理正常运行。 目标 3：保持县城水环境安全，提高县城环境质量，便于经济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县城居民生活污水处理量	≥570 吨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污水处理达标天数	≥360 天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污水处理达标率	≥95%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城镇污泥无害化处理处置率	≥95%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污水处理厂运营工作成本	≤4.39 万元/天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污水处理厂正常运行天数	≥360 天	计划标准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县城污水排放危害	逐渐减少	计划标准		15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名称		2025 年自收自支人员经费及公益性电费			项目负责人		安樱珠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650	其中：财政拨款	650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 1：保障自收自支人员 20 人经费 350 万元，公益性电费 300 万元，提高预算完整性。 目标 2：支持自收自支人员工资、社保等基本支出，支持县城内 83 盏路灯正常运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自收自支人员在岗数	=20 人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市政路灯数量	=83 台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人员到岗率	=10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路灯工作正常率	>=95%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路灯日均工作时间	>=6 小时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平均每月电费	<=25 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每月人员类经费	<=29.17 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名称		2025 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老旧小区改造）			项目负责人		金磊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420.00	其中：财政拨款	42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1、全面提升居住品质，优化居住环境，完善基础设施，让老旧小区重焕生机，成为居民满意的温馨家园，2、以改善居民生活条件为核心，更新老旧小区硬件设施，增进公共服务供给，打造宜居、安全、便捷的居住空间。3、聚焦居民实际需求，系统改造老旧小区，涵盖建筑修缮、设施升级、环境美化等。构建和谐社区，提升居民幸福指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老旧小区改造数量	=5 个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改造后老旧小区满足基本居住工程比例	=10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开工时间	>=9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项目完工时间		>=9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老旧小区改造标准	<=84 万元 /个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改造后小区居民居住质量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名称		2025 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配租型住房保障）			项目负责人		金磊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860.00	其中：财政拨款	86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为那拉提镇 350 套保障性租赁住房建设配套基础设施。一是有效增加保障性住房供给。二是着力改善居住条件和环境。三是持续推进续建项目建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配套设施保障保租房数量	≥350 套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配套设施完好率	=10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开工时间	≥9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完工时间	≥9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保障资金	≤860 万元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保障性住房居住人员的居住质量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名称		新源县农村基础设施维修维护			项目负责人		李志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 预算 总额:	2,000. 00	其中: 财政拨款	2,000.00	其他 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扎实推进城市更新行动，加快城乡基础设施建设，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保障农村基础设施正常运行，促进农村经济发展，助力农村打造多元化，提升农村居民生活质量，推动乡村振兴战略实施。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 置依据	上年 完成值	指标分值 权重	指标赋 分规则	佐证 资料
产出指 标	数量指 标	新建垃圾 填埋场数 量	=2 个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工作资料
		新建垃圾 中转站数 (个)	=1 座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工作资料
		突发事件 处置完成 数	>=10 起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 标	维修工程 验收合格 率	=100%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 标	资金拨付 及时率 (%)	=100%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工作资料
		突发事件 处理及时 性	=100%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 标	经济成 本指标	新建垃圾 填埋场所 需资金	<=299. 33 万元 /个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原始凭证
		处理突发 状况所需 资金	<=1401 .34 万 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 标	社会效 益指标	改善农村 生产生活 条件	有效解 决	计划标准		15	按评判 等级赋 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 标	生态效 益指标	农村生态 环境	有效改 变	计划标准		15	按评判 等级赋 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名称		新源县城市基础设施维修维护			项目负责人		李志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 预算 总额：	1,050.00	其中： 财政拨款	1,050.00	其他 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 1：为了提高基层治理能力和城市管理水平，通过整合不同领域的资源，不断提升基层治理的标准化和规范化。 目标 2：加强市容管理，树立城市管理新形象，对损坏设备及时维修维护，推进市政项目的建设进度。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 完成值	指标分值 权重	指标赋 分规则	佐证 资料
产出指 标	数量指 标	提升改造换热站 6 座	≥6 座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更新改造供热管道	≥1300 米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突发事件处理数量	≥10 次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 标	维修维护质量达标率	≥95%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资金支付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 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90%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处理突发事件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 标	经济成本指标	单项工程成本控制	≥90%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改善城区基础公共设施，方便市民	有效改善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出行， 提升城市品位						
	生态效益指标	对周边生态环境影响修复率	有效修复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名称		旧城区改建项目征迁补偿款			项目负责人		陆鑫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 预算 总额:	271.00	其中: 财政拨款	271.00	其他 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疆工作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贯彻落实中央、自治区、自治州经济工作会议等一系列会议精神，按照“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的要求，以着力改善群众住房条件为出发点和落脚点，以提高城镇居民的居住水平、改善城市环境为目标，统筹规划，精心组织，精致建设，高标准完成旧城区改建任务，最大限度地解决旧城区住房安全、脏、乱、差、危、基础设施严重滞后等问题，大幅改善各族群众生活水平和居住条件，确保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 置依据	上年 完成值	指标分值 权重	指标赋 分规则	佐证 资料
产出指 标	数量指 标	征占户 数	<=1628 户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原始凭证
	质量指 标	评估准 确率 (%)	=100%	计划标准	-	15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 标	补助发 放及时 率 (%)	=100%	计划标准	-	15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 标	经济成 本指标	征迁补 偿标准	<=18 万元 /户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原始凭证
		产权置 换补偿 金额	<=42 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 标	社会效 益指标	改善旧 城区住 房环境	有效	计划标准	-	20	按评判 等级赋 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 指标	被征占 群体满 意度	>=95%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 等级赋 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名称		环卫园林一体化项目			项目负责人		朱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 预算 总额:	1,207.00	其中: 财政拨款	1,207.00	其他 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 1: 为了提高基层治理能力和城市管理水平, 通过整合不同领域的资源, 不断提升基层治理的标准化和规范化。 目标 2: 并且环卫和绿化养护的业务对象具有高度重叠性, 可以通过一体化运营整合资源降低成本, 减少不必要的开支, 提高经济效益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 置依据	上年 完成值	指标分值 权重	指标赋 分规则	佐证 资料
产出指 标	数量指 标	聘请帮 教安置 人员人 数	=1 个	计划标准	1 个	5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工作资料
		第三方 机构涉 及局科 室	=1 个	计划标准	1 个	5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工作资料
		环卫清 洁面积	>=355.81 万平方米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 标	县城环 境卫生 验收合 格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 标	服务费 发放及 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 标	经济成 本指标	聘请第 三方机 构服务 费	<=1207 万 元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效益指 标	社会效 益指标	提高县 城环境 质量, 保持县 城环境 清洁	有效提高	计划标准	-	15	按评判 等级赋 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就业人数 (人)	>=400 人	计划标准	-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	--------	---------------	---------	------	---	----	----------	------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单位 2025 年当年预算安排 SM 项目 6 个，涉及预算金额 4,879.58 万元，项目绩效目标表完全不予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

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 02 月 18 日